# 台北市馬偕儲蓄互助社退社、部份退股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115 年 09 月 11 日

**＊本筆款項將於發薪日下午入帳**

| 姓名 | 蔡 依 林 | 員編 | 1200 | 單位 | 互助社 | 分機：2013<br>手機：0905-123456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
□退社(原因)： □離職 □其他：_____

退社日期： 年 月 日□保留股金至年底

■部份退股（股金至少保留 5 萬元）

親筆簽名：蔡 依 林

蓋章：請蓋私章

※勿蓋私章以外的章

| 股金結餘 | 100,000 | 退股金額 | 50,000 | 貸款餘額 | 0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
※是否擔任其他社員之保證人：□ 是 ■ 否

**請詳讀條文**

1、儲蓄互助社法規：社員年度中退股，該退股部分當年度不得分配股息

2、本社利息每年年終結算一次，若於中途退社股金不得計息;亦可將股金保留至年底結算時一併計息，但須於申請書上勾選。

3、退社後如仍擔任其他社員之保證人者，依法仍須負法律之責任。

**確認事項**

匯款轉入銀行帳戶：(擇一勾選)

■彰化銀行(首次須檢附存摺封面影本並註明身分證字號)

□淡水一信(須檢附存摺封面影本)

| 理事長簽章 | 司 庫簽章 | 放款委員簽章 | 承辦人員簽章 | 以下請於領款時簽具 |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| 領款人簽章 | 領款日期 |
| | | | | | |

_____年第_____次理事會議通過